**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书，格式自拟）**
2.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交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包号：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供应商全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 期：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磋商时提供）

##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之 （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包号：）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签字生效，有效期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联 系 电 话：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供应商全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注：1、后附被授权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交纳证明；2、被授权人参与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